

苗栗縣 115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長特殊教育知能研習 —自閉症與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正向教養研習

一、 依據：

補助各縣市政府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教學品質與專業支持研習計畫。

二、 目的：

(一) 落實融合教育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家長相關專業支持。

(二) 提升家長親職教育相關知能，強化校園團隊運作，並促進親師合作。

三、 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苗栗縣福星國小特教資源中心。

(二) 協辦單位：社團法人苗栗縣自閉症協進會

社團法人台中赤子心過動症協會

四、 實施辦法：

(一) 參加對象：本縣特殊教育學生的家長及有興趣的教師，預計 60 人。

(二) 辦理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4 日(星期六)。

(三) 辦理地點：福星國小二樓 E 化教室。

※提醒：福星國小停車位有限，入校後請遵循警衛引導停車。若遇滿位，請改至中華路上 7-11 福華門市旁的停車場（步行僅約 4 分鐘即可到達福星國小）

五、 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115/07/04 (星期六)	8:30-9:00	報到	
	9:00-10:30	一路上，有我陪你	蔡昭偉 老師 (蔡傑的爸爸)
	10:30-10:40	休息時間	
	10:40-12:10	克服逆境，挑戰不可能的任務	蔡傑 老師
	12:10-13:00	用餐	
	13:00-14:30	當過動症孩子不按牌理出牌—案例分享與處理策略 1(含身體自主)	洪金瓶 老師
	14:30-14:40	休息時間	
	14:40-16:10	當過動症孩子不按牌理出牌—案例分享與處理策略 2(含未來生活選擇權)	洪金瓶 老師

六、報名方式：請於 115 年 6 月 27 日前完成報名。

(一) 家長：請填寫線上報名表單

(<https://forms.gle/KmpTalmf58tJgbhZ7>)。



(二) 教師：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register/study>) -

點選研習報名-再點選【苗栗縣 115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長特殊

教育知能研習—自閉症與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正向教養研習】-點選

「報名」，以完成網路報名程序。

七、 教師權益：

(一)請學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

(二)全程參與之人員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遲到或早退者,依實核予研習時數。

(三)為提升縣內研習品質,完成報名且經錄取後,因故不克出席者,請務必填寫『苗栗縣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學員請假單』並完成核章後,再行傳真至福星國小特教資源中心(fax:037-2663333);若未辦理請假事宜而無故缺席者,由縣府將名單轉知學校知悉。

八、 經費來源:苗栗縣政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補助(如附件)。

九、 獎懲:研習活動圓滿達成後,工作人員依苗栗縣政府國民中小學服務考核敘獎標準辦理敘獎,以茲鼓勵。

十、 本計畫奉縣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停車場地點：

1. 福星國小停車場
2. 慈濟園區停車場

